

##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云南盐化”）股票（证券代码：002053，证券简称：云南盐化）交易价格在 2016 年 3 月 14 日、3 月 15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1、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19 日开市起停牌。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确认所筹划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并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60），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一系列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2016 年 2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 201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披露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2016 年 3 月 8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6】第 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及回复，对《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2016 年 3

月 12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等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开市起复牌。

2、经核实，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所披露的预审计数据、预评估数据并非最终数据，其中预评估数据正报云南省国资委备案，正式数据可能与预披露数据存在差异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经核实，除上述事项外，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4、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征询，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所披露的预审计数据、预评估数据并非最终数据，其中预评估数据正报云南省国资委备案，正式数据可能与预披露数据存在差异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包括：1）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云南省国资委”）对本次标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果予以备案；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云南盐化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3）云南省国资委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4）云南盐化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批准均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风险请详见《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重大风险提示”和“第八章 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的相关内容，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3、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披露了《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16—029），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幅84.29%，与2015年10月27日在《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所披露的2015年度经营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公司拟于2016年3月24日披露《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4、《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6日